

近日，伊滨区伊洛大道和开拓大道绿化带中新栽的大叶女贞和红叶石楠球屡被砍断或拔出——

绿化树连遭毒手 破坏者意欲何为



□见习记者 山军伟 文/图

昨日上午，记者接到市民崔先生反映，伊滨区伊洛大道和开拓大道绿化带中的绿化树被人砍了几十棵。

在伊洛大道西白塔村附近的绿化带中，记者看到4棵绿化树被拦腰砍断，地上的枝叶混着泥土，仿佛在无声地哭泣。附近还有两棵绿化树几被砍断，树身伤痕明显。

在开拓大道黑龙庙村附近一段长约30米的道路旁边，同样横七竖八地倒着几十棵绿化树。它们有的被胡乱砍倒，有的则被连根拔起，扔在行车道上。看着原本整齐美观的绿化带里只剩下一个个树坑，地上枝叶一片狼藉，过往行人纷纷注目，探询发生了什么事。

也有部分被人砍倒、偷走。

“伊洛大道被偷走的绿化树叫红叶石楠球，球茎为1.2米。这些红叶石楠球从种上到现在，前后3次共被偷走19棵，价值3000余元。”崔先生说。

被推倒的绿化树还可以重新扶起，但如果被拦腰砍断或连根拔起，谁也回天无力。“这次被砍的大叶女贞有30棵，价值2000元左右。这些树苗算是彻底被毁了！”崔先生无奈地说，不知道这些树苗“得罪”了谁，下此毒手究竟为了什么？

目前，伊滨区伊洛派出所民警已介入调查，并向林业公安机关进行了通报。

(崔先生获线索奖50元券)

施工完毕正“休息” 不料“失足”坠沟底

跌入施工沟槽的履带式挖掘机昨日已被吊出

□见习记者 山军伟 / 文 记者 张光辉 / 图

11月30日，有市民反映，一台履带式挖掘机跌入九都路润河附近一工地的施工沟槽中，所幸未造成人员伤亡。

记者在现场看到，一台履带式挖掘机翻倒在深约5米的施工沟槽中，沟槽边缘堆着大量湿土，沟槽底部几十根高约1米的桩基钢筋被砸弯，桩基的水泥面也被砸得裂了个大口子。

据悉，该工程是丽春东路打通工程重要组成部分的跨润河新建桥梁工程，由市政建设集团第三分公司承建。

据该工地一李姓工作人员介绍，这辆挖掘机是29日晚跌下去的。当日下午，挖掘机司机在施工沟槽施工，施工完毕后就将挖掘机停在施工沟槽旁边，谁知由于连日降雨，施工沟



槽边缘土质疏松，晚上挖掘机就自行跌了下去，幸未造成人员伤亡。

事故发生后，市政建设集团第

三分公司紧急协调相关人员进行施救。昨日，记者从该李姓工作人员处得知，跌入施工沟槽的挖掘机已被顺利吊出。

电话号码被“上网” 带来骚扰一串串

机主被迫拔掉电话线两个月；律师建议，可起诉恶意发帖者



□记者 李小勇

昨日，涧西区珠江新村的韩先生拨打本报热线66778866说，他家的固定电话号码被人恶意在百姓网发布，一天之内接到50多个骚扰电话，一家人的生活秩序完全被打乱。

郁闷：生活秩序被骚扰电话打乱

韩先生在涧西区开了一家旅馆，每天有很多业务来电，他都能应付自如。然而，从今年9月初开始，每天都有不少莫名其妙的电话打来，让他感到很吃不消。

韩先生说，起初，常有人在电话中问他是否要卖车。他以为对方拨错号码了，就解释一番。但几天后，电话量不减反增，最多时

他一天能接50多个，除了买车，还有人是找工作。这些电话有本地的，也有外地的，韩先生很纳闷儿，后来问了其中一名男子，才知道自己的电话被发布到百姓网了。由于不会上网，不堪其扰的韩先生只好将电话线拔了，直到11月初才重新接上，这期间，他的旅馆生意也受到很大影响。

维权：恶意帖子屏蔽起来比较难

11月初重新接上电话线后，韩先生发现骚扰电话并未减少。他找人帮忙查找百姓网的客服电话，与对方联系了两次，对方答应将相关帖子屏蔽。

然而，帖子屏蔽没多久，韩先生的电话再次“火”了。原来，一帖子称有大量苹果树苗出售；随后又有一帖子称洛阳市殡仪馆招聘门卫，待遇优厚，有意者可拨打电话报名，这些帖子上留的都是韩先生的电话号码。

韩先生再次拨打百姓网客服电话，对方称可能有人恶意公布韩先生的电话号码，百姓网将对帖子立刻屏蔽，同时将他的电话号码列入保护名单。

是有人恶意发帖，还是确实把电话号码弄错了？记者电话联系了市殡仪馆办公室相关负责人。该负责人说，市殡仪馆最近确实在招人，但不招门卫，也没有在网上发过帖，至于这个电话号码，市殡仪馆从来没用过。

体验：多数网站可随意公布他人电话

韩先生的电话号码已从网上删除，但他的遭遇并非个案。那么，为什么人们的电话号码能被随意地发到网上，这些网站在公布电话号码前会进行审核吗？

昨日下午，记者拨打百姓网客服电话，对这个问题进行咨询。对方表示，不会对所有发布的信息进行审核，但是会随机抽查。如果帖子中留的是手机号码，网站

会以短信形式进行确认；如果留的是固定电话号码，网站不会回拨以确认其真实性，因此，固定电话号码被恶意发布的情况会存在。

随后，记者在赶集网、58同城网等网站发帖，同时留下固定电话号码和手机号码，截至发稿时，未收到任何形式的确认信息。

律师：可要求发帖者道歉并赔偿损失

如果自己的电话号码被人在网上恶意发布，该如何维权？河南洛太律师事务所律师杜鹏认为，在没有经过当事人同意的情况下，擅自公布他人的联系方式，是侵犯他人隐私权及通信自由权的行为，被骚扰者可通过司法途径维护合法权益。

杜鹏说，如果这种行为给

当事人的生活造成了严重影响，根据《民法通则》，发帖者已构成民事侵权行为。针对本案，韩先生可起诉发帖者，令其道歉、更正并停止侵害，如果已造成后果严重，可要求发帖者赔偿物质和精神损失。他建议韩先生拿到确切证据后，向公安机关报案。